

王承略 劉心明 主編

二十五史藝文經籍志考補萃編

第二十五卷

明書經籍志

〔清〕傅維麟 撰

張雲 周晶晶
郭怡穎 整理

明史藝文志

〔清〕張廷玉 等修
周晶晶 整理

王承略 劉心明 主編

二十五史藝文經籍志

考補萃編

第二十五卷

明書經籍志

〔清〕

傅維鱗

撰

明史藝文志

〔清〕

張廷玉
周晶晶

等修
整理

張雲
郭怡穎

周晶晶
整理

清華大學出版社 北京

版權所有,侵權必究。侵權舉報電話: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二十五史藝文經籍志考補萃編. 第25卷/王承略,劉心明主編.--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14

ISBN 978-7-302-34223-6

I. ①二… II. ①王…②劉… III. ①中國歷史—古代史—紀傳體 ②《二十五史》—研究 IV. ①K204.1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3)第 246494 號

責任編輯:馬慶洲

封面設計:曲曉華

責任校對:劉玉霞

責任印製:楊 艷

出版發行:清華大學出版社

網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華大學學研大廈 A 座 郵 編:100084

社總機:010-62770175

郵 購:010-62786544

投稿與讀者服務: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質 量 反 饋: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刷 者:清華大學印刷廠

裝 訂 者:三河市金元印裝有限公司

經 銷:全國新華書店

開 本:148mm×210mm 印 張:11.5 字 數:256 千字

版 次:2014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價:55.00 元

產品編號:043555-01

《二十五史藝文經籍志考補萃編》編纂委員會

學術顧問：董治安

主編：王承略 劉心明

副主編：馬慶洲 陳錦春 朱新林

常務編委：項永琴 尹承 張海峰 張祖偉 王正一
張緒峰

編委：董建國 劉克東 盧芳玉 郭偉宏 周晶晶
蘇麗娟 馬小方 許建立 張雲 馬常錄
李林 李湘湘 陳金麗 梁瑞霞 朱莉莉
李凌 王盼 魏奕元 蔡喆 郭怡穎

校對組成員：辛世芬 謝麟 呂婷 王蕾 王慶玲
楊俊秀 王緒福 張倩 鄭民令 宋凱

目 錄

明書經籍志

一	3
制書	14
易	21
書	26
詩	29
春秋	31
三禮	34
禮書	37
樂書	40
二	41
諸經總錄	41
四書	43
性理	47
經濟	52
史	57
史附	61
史雜	67
子書	72

子雜	75
文集	86
三	111
詩詞	111
類書	132
韻書	139
姓氏	143
法帖	144
藝譜	153
政書	156
刑書	158
兵法	160
算法	163
陰陽書	165
醫書	177
農圃	185
內府經籍板	186

明史藝文志

一	195
二	229
三	276
四	308

明書經籍志

〔清〕傅維麟 撰 張 雲 周晶晶 郭怡穎 整理

底本：《畿輔叢書》本《明書》

校本：中華書局 1985 年影印《叢書集成初
編》本

《讀書齋叢書》本《文淵閣書目》

史官論曰：夫經籍者，譜微言，繹大義，所以繼絕業於往哲，啓方悟於將來也。其於王事，經緯天地，奠麗陳常，使日月久其照，剛柔得其正，觀文以化成天下，恆必由之。故大訓陳於東序，藏書掌於柱下，籍氏以名其官，執秩以修其令。若《易象》、《春秋》之觀不備，《墳》、《典》、《丘》、《索》之史不良，則王道不亢矣。昔漢懲秦灰，往往開獻書之路，置寫書之官，石渠、天祿之藏，使諸儒較論同異，天子親臨觀，稱制決之，彬彬盛矣。沿及魏、晉，代有右文。劉之《七略》，荀之四部，其最著也。若夫篇第甲乙，筆分斑玉，縹囊螭軸，踵事增華，珉篆牙籤，載書競飾，於藝苑均爲干城，在聖道不無小補。要以六藝之作，興壞在人，盛衰在天。雖石室、金縢之固，一盈一虛，如壑舟焉。惟一代好文之主，手煥天章，如漢祖之躬受《新書》，唐宗之親裁《帝鑑》，而又推情與下，樂道不勌。或賜會稽千卷，或送皇甫一車，使漆書復出於人間，壁簡載傳於伏女，此則上好下甚，觀文以化成天下者也。明興，太祖有《御製文集》，《大誥》誥民，《寶訓》訓子孫，而制作鴻備，遠邁前代。至彙輯《大典》，表章《性理大全》諸書，尤在太宗。宣、世之間，更多哀集。其餘列局編纂，職在史官，賜書獻納，載諸國乘，雖負圖訪範之代，何以加焉？而天府所珍，實稱雄富。爰誌其梗概，以憲來禩。至於家握靈蛇，人矜繡虎，著成一氏，藏之名山及列之市肆者，充棟汗牛，莫可紀極，茲不具贅焉。作《經籍志》。

太祖於未即位時，即命有司訪求古今書籍，藏之秘府，以資覽閱。因謂侍臣詹同曰：“三皇五帝之書，不盡傳於世，後鮮知

其行事。漢武帝購求遺書，六經始出，唐、虞、三代之治，可得而見。如此，表章六經，開闡聖學，實有功後世。吾每無事，輒觀孔子之言，如節用愛人，使民以時，真治國之良規，萬世之師法也。”洪武元年，命工畫古孝行及身所歷經艱難起家、戰伐之事，爲圖以示子孫。已，命學士朱昇等修《女誡》。二年，上以祭祀爲國大事，乃命禮官及儒臣編集郊祀等儀，及歷代帝王祭祀、感應、祥異可爲鑒戒者，爲書曰《存心錄》。二月，詔修《元史》，以宋濂等主其事。上諭之曰：“自古有天下者，行事見於當時，是非公於後世。故一代興衰，必有一代之史載之。元主中國，殆將百年，其初君臣樸厚，政事簡略，與民休息，時號小康。然昧於先王之道，酣溺故胡之俗，制度疏闕，禮樂無聞。至季世，嗣君荒淫，權臣跋扈，干戈四起，民命顛危。雖間有賢臣，言不見用，以至土崩。其間君臣行事，有善有否，賢人君子，或隱或顯。凡有可述，詳著於篇，毋溢美，毋隱惡，務合公論，以垂鑒戒”。而元統及至正三十六年事尚闕，乃遣儒士歐陽佑等於北平等處訪求之。八月，《元史》成。其明年二月，復續修《元史》。已，詔中書編《祖訓錄》及禮書。三年，《大明集禮》書成。凡朝會燕享、樂舞升降、儀節制度，名數悉備。計五十卷，頒行之。十一月，《大明志》書成，以儒士魏俊民等編類天下州郡地理形勢及降附始末。成，皆授以官。四年，《御史臺憲綱》成，上親爲刪定。七月，上覽《存心錄》，復命贊善劉三吾等編類漢、唐以來災異之應於臣下者，爲書曰《省躬錄》。五年，禮尚書陶凱言：“漢、唐、宋皆有《會要》，紀載時政，以資稽考。今《起居注》及奏事簿籍，宜依《會要》編類成書，使議事者有所稽考。”從之。六年春，命孔克長等取諸經要言，以恆言釋之，使人皆得通其說，而知聖賢意旨，乃親釋二章以爲準。成，名曰《羣經類要》。已，命陶凱等采摘漢、唐以來藩王善惡可爲勸戒者，爲書曰《昭鑒錄》，以賜

諸王。四月，命天下州郡繪山川險易圖以進。五月，《祖訓錄》成。上謂侍臣曰：“朕爲此書，蓋所以垂訓子孫。朕創業艱難，常憂子孫不知所守，日夜以思，具悉周至，紬繹六年，始克成編。後世守之，則永保天祿。苟作聰明，亂舊章，違祖訓，亡無日矣。”其目十有三，曰：箴戒、持守、嚴祭祀、謹出入、慎國政、禮儀、法律、內令、內官、職制、兵衛、營繕、供用，親爲序。七月，詔宋濂搜萃歷代奸臣之蹟，編爲《辨姦錄》，頒太子、諸王。是年，承旨詹同等請編《大明日歷》。明年五月，成。自上起兵至即位及六年癸丑十二月，凡征伐次第、禮樂沿革、刑政施設、羣臣功過、四夷朝貢之類，莫不具詳，合一百卷。而宋濂又請如唐《貞觀政要》，分類更輯聖政，爲書以傳於天下後世。上從之。於是分四十類，自敬天以至制夷，爲五卷，曰《皇明實訓》。自是後，凡有出政，史官日錄續之。冬，《孝慈錄》成，詳定喪服之制。己，《御製道德經注》成。上謂儒臣曰：“朕觀老子所謂‘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與‘聖人去甚、去奢、去泰’之類，於養生治國之道，大有所助。但諸家之注，各有異見。朕因注之，以發其義。”是年，詔禁四六文詞，因取柳宗元《代柳公綽謝表》及韓愈《賀雨表》，頒爲天下式。八年，學士濂取上所行關於政要者，成書曰《洪武聖政記》。三月，《洪武正韻》成。上以舊韻起於江左，多失正音，命學士樂韶鳳等以中原雅音校正之。其時，有陝州人獻天書，斬之。《御製資世通訓》成書，凡十四章。其一《君道》章，次《臣道》，次《士用》、《民用》、《商用》等十一章，皆申戒之意。詔刊頒之。十二年，《春秋本末》成。先是，上以《春秋》本諸魯史，而列國之事，錯見間出，欲究其終始，難於考索。乃命文學傅藩等分列國而類聚，附以《左氏傳》。首周，次魯，秩然有序。十三年，胡惟庸敗，上命翰林史官纂錄歷代諸侯王以

下悖逆不道者，^①凡二百十二人，備其行事，以類書之。成，命名《臣戒錄》，頒布中外之臣，使知所警。是年，《寰宇通志》成書。以天下道里分方輿，爲目凡八。十六年，上將享太廟，致齋於武英殿。召吳沈等，謂之曰：“朕閱古聖賢書，其垂訓立教，大要有三，曰敬天，曰忠君，曰孝親，三者盡而人道至矣。第其言散在經傳，未易會其要領，爾等以類編輯，庶便省覽。”書成，上大悅，賜名《精誠錄》。十七年，《大明清類天文分野》書成。是時，有盱眙人獻天書，命斬之。十八年，編《書傳》，會《尚書》陳氏、蔡氏二傳，并古注疏，彙爲一書。《御製大誥》成，示天下。先是，元綱大紊，上每歎曰：“華風淪沒，彝道傾頽。”自即位以來，制禮樂，定法制，改衣冠，別章服，正綱常，明上下，盡復先王之舊，使民曉然知有禮義，莫敢犯分而撓法，乃著爲《大誥》示天下。又曰：“忠君、孝親、治人、修己，盡在此矣。能者養之以福，不能者敗以取禍。頒之臣民，永以爲訓。”十九年，《大誥續編》成，又作《大誥三編》，皆頒布中外。命儒臣修《志戒錄》以補《臣戒錄》之遺。二十年，《御注洪範》成，語劉三吾曰：“朕觀《洪範》所以敘彝倫，立皇極，保萬民，敘四時，成百穀，原於天道，驗於人事，帝王爲治之道也。朕疏其旨，以便省觀。”三吾頓首曰：“皇上明聖道以福生民，爲萬世開大平，在此注矣。”頒《武臣大誥》，令其子弟誦習之。已，命禮尚書李原名等編《禮儀定式》，明臣僚尊卑之宜。成，頒行天下。二十一年，頒《武士訓戒錄》。二十三年，詔刊《韻會定正》，時《洪武正韻》頒行已久，上以其字義、音切有未當者，命官復訂前太常博士孫吾與韻書本、宋黃公紹《古今韻會》本刊行之，曰《定正》。冬，命禮部遣使購天下遺書善本，令

^① “悖”字後原爲墨釘，據中華書局一九八五年影印《叢書集成初編》本（以下簡稱初編本）添改。

書坊刻行。二十五年，頒《醒貪要錄》於諸司，取文武大小官歲給祿米之數，以米計穀，以穀計田，與其用力多寡，爲書頒布中外，使食祿者知所以恤民。冬，《永鑑錄》及《世名總錄》成。二十六年，上以諸司職有崇卑，政有大小，無方冊以著成法，恐後之蒞官罔知職任政事施設之詳，乃命吏部同翰林儒臣倣《周禮》作書，曰《諸司職掌》。是時，藍玉敗，籍其家，上見其服舍器用多僭踰，乃召翰林稽考前代功臣封爵、人民、邑之多寡，及名號虛實之等，編輯爲書，曰《稽制錄》，上親爲之序，以頒示功臣，用遏其侈心云。二十七年，詔訂正蔡氏《書傳》。凡蔡氏《傳》，得者存之，失者正之，又集諸家之說，足其未備，賜名曰《書傳會選》，命士子肄以應舉，而永樂中刊《大全》後，此書竟不行。是年，修《寰宇通志》，時陝西一士人上《仁政書》，上覽之，謂侍臣曰：“既曰仁政，則必當愛民，何故所言皆勞民傷財之事，自相悖戾？彼山林儒生，不深究事體，然立意可嘉，不必指瑕，以杜言路，賞而遣之。”有道士以丹書獻，上卻之，侍臣請留觀，上曰：“彼所獻者，非存神固氣之道，即煉丹燒藥之說，朕焉用此？朕所用者，聖賢之道，所需者，政治之術，將躋天下生民於仁壽，豈獨一己之長生耶？若受之，則迂怪者爭進矣，故卻之，毋爲所惑。”二十八年，頒《祖訓條章》於內外文武諸司，敕曰：“自古國家建立法制，皆在始受命之君，以後子孫不過遵守成法，以安天下。蓋創業之君，起自側微，備歷世故艱難，周知人情善惡，恐後世守成之君，生長深宮，未諳世故。^①山林初出之士，自矜己長，至有奸賊之臣，徇權利，作聰明，上不能察而信任之，變更祖法，以敗亂國家，貽害天下，故日夜精思，立法垂後，永爲不刊之

① “世故”原無，據1983年台灣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以下簡稱《四庫》本）《禮部志稿》卷一所引本條補。

典。如漢高祖刑白馬，^①誓曰：‘非劉氏不王。’以後，諸呂用事，盡改其法，遂至國家大亂，劉氏幾亡，此可爲深戒者。朕少遭亂離，賴皇天眷命，剪除羣雄，混一天下。即位以來，勞神焦思，定制立法，革胡元弊政，至於開導後世，復爲《祖訓》一編，立爲家法，俾子孫世守之。爾禮部其以朕《祖訓》頒行天下諸司，使知朕立法垂後之意，永爲遵守，後世敢有言更改祖法者，即以奸臣論，無赦已。”命儒臣編《禮制集要》，又編《洪武志》，其書述山川、都邑、宮闕、壇廟甚詳。三十年，《大明律誥》成，又頒所輯爲《政要錄》。

建文即位，尤急儒修，購遺書，申舊典，日惟汲汲，不遑逸。元年正月，命禮侍郎董倫等爲總裁官，修《太祖高皇帝實錄》。方成，而燕兵起，太宗入金川，覽之，以知府葉仲惠纂修處有指斥燕事爲逆，論死，籍其家。乃復以曹公李景隆等重修《太祖實錄》。九年，復命姚廣孝等三修《太祖實錄》，極詆建文君臣之非。及成，賞予倍厚。元年，分遣廷臣分詣天下軍民之家，有收藏太祖御製者，皆送官錄進，既哀集成書，曰《太祖御製文集》。已，命解縉等修《古今列女傳》。二年，命儒臣編自古來嘉言善行有益於太子者，曰《文華寶鑑》。二月，命修補國子監經書板。十一月，解縉進所纂韻書，賜名《文獻大典》。三年，仁孝皇后《內訓》成書，凡七十八冊。又著《夢感物說》，又著《希有大功德經》八十七卷。四年，遣使四出購求遺書，諭之曰：“書籍不可較價直，惟其所欲，與之。”庶所得者多。五年，《永樂大典》成。先是，令解縉等於天下古今事物散在諸書，備輯。自書契以來，經史子集，百家之書，備輯爲一書。上覽之，多有未備者，乃復命姚廣孝等纂修及繕寫者殆三千人，歷四載而成，計二萬二千九

① “祖”字原無，據《四庫》本《禮部志稿》卷一所引本條補。

百卷，一萬一千一百本。十二年，上謂侍臣曰：“五經四書皆聖賢精義要道，傳注之外，諸儒議論有發明餘蘊者，爾等采其切當之言，增附於下。其周、程、張、朱諸君子性理之言，如《太極》、《通書》、《西銘》、《正蒙》之數，皆六經之羽翼，然各自爲書，未有統會，爾等亦聚類成編。二書務極精備，庶垂後世。”乃命胡廣等開館於東華門外，光祿給饌。明年書成，命名《五經四書大全》。十四年，編輯《歷代名臣奏議書》。十五年，仁宗在東宮，卜筮專用揲蓍，而斷以《周易》。因命楊士奇纂《朱氏本義要旨》，爲一編。既進，因名《周易直旨》。既而士奇又曰：“《周易》雖爲卜筮書，而文王、周、孔義象十翼之辭，凡修、齊、治、平，爲君、爲臣之道悉具，請編輯以進。”踰年上之，賜名曰《周易大義》。是時，徐好古進《尚書直旨》，金幼孜進《春秋直旨》，仁宗皆命留覽。十六年，纂修《天下郡縣志》。十七年，爲《善陰騭書》成，書列百五十六人事。十八年，《孝順事實》書成，書列二百七人。皆頒行天下。帝自製《務本之訓》以予皇孫。已，命羣臣輯《神仙傳》。十九年，楊榮撰《皇都大一統賦》以進。

洪熙元年，敕修《太宗實錄注》、《天元玉歷賦》。

宣宗即位，時御製如《憂民吟》、《酒諭》、《猗蘭》、《南有嘉魚詩》、《憫農詩》、《捕蝗詩》、《招隱詩》、《招隱歌》之類，不可勝紀。匪念切民依，則君臣相悅，文章之治，獨此稱優。元年閏七月，詔修《仁宗實錄》，以英公張輔等董其事，諭之曰：“國史貴詳，卿等宜盡心。”五年，成《太宗實錄》一百三十卷，《寶訓》十五卷，《仁宗實錄》十卷，《寶訓》六卷，《御製帝訓》，自《君德》至《藥餌》，共二十五篇。時有獻歷代紀年圖者，上覽既，顧侍臣曰：“唐之後不五十年，天下五易主，生民之禍極矣。周世宗英武，觀其進取之略，制治之心，足以平天下，而亦享年不永，何也？”侍臣對曰：“帝王之興，自有天命，非人謀所及。”上曰：“國家創

垂，貴有根本，三代以下，若漢高帝掃除秦苛，以濟蒼生，唐太宗革隋弊政，以致太平，其規模皆宏遠，所以傳之子孫皆長久。若後周之主，稱兵爲逆，劫掠京城，會無匡濟之功，室家先覆，而世宗以養子繼之，欲其宗祀長久，得乎？宋太祖陳橋之變，一號令之間，秋毫無犯，拯生民於淪溺，革叔季之兵禍，子孫享國與漢、唐同久者，蓋有仁厚爲之根本，豈偶然哉？”侍臣皆頓首服。七年，御製《官箴》，自《都督》至《儒學》，箴凡三十五篇。已，上又以載籍所記前代外戚及臣下善惡，足爲鑒戒，乃采其事爲《外戚事鑒》、《歷代臣鑒》，頒賜羣臣。

正統三年，《宣宗章皇帝實錄》成。四年，刊布《憲綱》於中外。十三年，《五倫書》成。先是，宣宗嘗親采經傳百家嘉言善行之有關於五倫者，類分爲六十二卷，命曰《五倫書》。至是，上追承先志，乃成之。副都御史吳訥進《性理羣書補注》，納之。

景泰中，敕儒臣纂修《宋元綱目》，復命禮部纂修《天下地理志》。吏部侍郎李賢取《君鑒》中二十二君行事最切要者，集爲《鑒古錄》上之，上覽之，問內侍王誠曰：“此奏欲何爲？”對曰：“欲陛下學此數君耳。”上頷之。

天順二年，敕翰林官修《大明一統志》。先是，永樂中修《天下郡縣志》未成，景泰中修《寰宇通志》成而未刻。至上復辟，乃合二書而成之，凡九十卷。時漳州布衣陳真晟詣闕上《程朱正學纂要》，不報。

成化初，進《英宗睿皇帝實錄》，附邸戾王。九年，命儒臣校訂《朱熹通鑑綱目》，梓之以傳。已，復命大學士彭時等復纂《宋元綱目》。侍讀尹直請萃聖朝儀文、法制爲合編，從之。十五年，禮侍郎周洪謨進所纂《疑辨錄》，言四書五經，雖經朱熹注釋，亦有仍漢、唐諸儒之誤者，乞再考訂。上曰：“昔太宗時，已有《大全》，諸士誦習已久，不必更。”十八年，御製《文華大訓》

成，其書綱凡四，曰進學，曰養德，曰厚倫，曰明治，目凡二十四，以授皇太子。已，命太監杜福友於江南民段鉉取《截江網》古書一部，及盧岐僧院取《刻絲觀音羅漢像》，尚書王恕諫，不聽。二十年，無錫處士陳公懋刪改朱子《四書集注》來進，上以狂妄罪之。二十三年，掌國子監禮部侍郎邱濬進所著《大學衍義補》，上覽之，大喜，曰：“是書考據精詳，論述該博，有補政治，朕甚嘉之。”賜金幣，進尚書，掌詹事府。

弘治改元，敕修《憲宗純皇帝實錄》，四年，成。十年，命修《大明會典》，上以累朝典制，散見疊出，未會於一，乃敕大學士徐溥等修之，以本朝官職制度爲綱，事物名數儀文等級爲目類，以頒降羣書，附以歷年事例，使官各頒其屬，而事皆歸於職，以備一代之制。十六年，命翰林官修《歷代通鑑纂要》。前兵部郎中婁性上所編《皇明政要》，留覽。

正德元年，敕大學士劉健等修《孝宗敬皇帝實錄》，四年，成。其時，劉瑾專政，以弘治中纂修《會典》，壞祖宗制，書雜以新例，悉毀之，貶修者官有差。

嘉靖改元，命修《武宗毅皇帝實錄》，乃撿正德間留中不報疏八百六十餘本付史館，明年，成。四年，御注《周書·伊訓篇》、《無逸篇》，并太祖所注《洪範篇》，令儒臣復通加詳釋，曰《書經三要》。大學士費宏請修《獻皇帝實錄》，遂取長史張景明、日錄趙銘等各存嘉言善行錄，及部存謝恩存心諸疏，宣付史館。及成，宏等推遜不受賞，以爲皆興邸太監張佐等日紀之功，乃各予世職，酬其勞。五年，時福建建陽書坊刊刻多訛，巡按御史楊瑞等請差官校勘，上命侍讀江佃行往校，已，編修孫承恩編《尚書》善惡事，爲詩上之，賜名《鑒古韻語》。十月，頒《獻皇帝恩紀詩集》，乃受命分封之國，感孝宗錫予之恩而紀之，凡七卷。又《含春堂稿》則未之國之詩，凡五卷。六年，命重刊《大學衍